

#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特别提示

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盘龙药业”、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,1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1875号文核准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”）。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“盘龙药业”，股票代码为“002864”。

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（以下简称“网下发行”）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（以下简称“网上发行”）相结合的方式。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、发行人所处行业、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、市场情况、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，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0.03元/股，发行数量为2,167万股，全部为新股发行，无老股转让。

回拨机制启动前，网下初始发行1,300.2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%；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66.8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%。回拨机制启动后，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16.7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%；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,950.3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%。

本次发行的网上、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7年11月6日（T+2日）结束。

#### 一、新股认购情况统计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提供的数据，对本次网上、

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，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网上新股认购情况

- 1、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（股）：19,464,741
- 2、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（元）：195,231,352.23
- 3、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（股）：38,259
- 4、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（元）：383,737.77

（二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

- 1、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（股）：2,165,104
- 2、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（元）：21,715,993.12
- 3、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（股）：1,896
- 4、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（元）：19,016.88

放弃认购或缴款不足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：

序号	投资者名称	配售对象名称	获配数量 (股)	获配金额 (元)
1	邱惠芳	邱惠芳	158.00	1,584.74
2	顾清波	顾清波	158.00	1,584.74
3	廖泰珊	廖泰珊	158.00	1,584.74
4	张建祥	张建祥	158.00	1,584.74
5	张菀	张菀	158.00	1,584.74
6	宋贺臣	宋贺臣	158.00	1,584.74
7	陈勇元	陈勇元	158.00	1,584.74
8	新疆利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新疆利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58.00	1,584.74
9	武汉汉通投资有限公司	武汉汉通投资有限公司	158.00	1,584.74
10	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	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	158.00	1,584.74
11	深圳市鸿创科技有限公司	深圳市鸿创科技有限公司	158.00	1,584.74
12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中信证券-志新 5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	158.00	1,584.74
合计			<b>1,896.00</b>	<b>19,016.88</b>

## 二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包销情况

网上、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包销，本次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0,155股，包销金额为402,754.65元，包销比例为0.1853%。

2017年11月8日（T+4日），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将包销资金与网上、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划给发行人，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，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指定证券账户。

## 三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联系方式

网上、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，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中泰证券联系。具体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10-59013948、010-59013949

联系人：资本市场部

发行人：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1月8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11月8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